

專案質詢

9-2-11-0383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6 日印發

案由：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日前前陸軍副司令退役中將吳斯懷及王文燮、夏瀛洲等人於本（2016）年 11 月參加大陸北京人民大會堂舉辦之「紀念孫中山先生誕辰一百五十周年」大會，並聆聽中國共產黨總書記習近平講話，遭指無視於國防部及退輔會頒布之「從事國防事務現職及退（離）職人員申請進入大陸地區作業規定」及「榮民眷赴大陸地區貼心小叮嚀」之規定與規範，嚴重違悖軍人對國家之政治忠誠義務與榮譽。若以同樣論點；國防部馮世寬部長於前兩年，因宗教信仰曾前往大陸，參加「天台國際濟公文化交流盛會」，期間亦有中共黨、政、軍相關人員共襄盛舉，如此是否也違反上端相關規定？本席堅定贊同，任何人有出賣國家之事實行徑，均應受到嚴厲處罰，但是；吳斯懷等人參加官方活動，是否適用上端相關規定？國防部或退輔會是否已有明確規範？並應即予澄清與說明，以導正視聽！若迄今並無相關限制，政府若以為有此必須，應當即律訂相關行為準則，且不應只限退役將領，而應廣及所有公職人員，亦不應只限大陸地區，畢竟；「賣國」行徑不會只有退將能其他不能，難道；曾任職總統府、行政院的任何主管就不會發生嗎，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前陸軍副司令吳斯懷等人參加在北京人民大會堂舉行的紀念孫中山先生誕辰一百五十周年大會掀議，遭批「聽講即聽訓」，形同向中方輸誠。國防部副參謀總長王信龍表示，「退

立法院第9屆第2會期第11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役軍方將領赴陸參加官方的政治活動不適合」；至於名單，吳斯懷一行將領已過管制期間，因此不需向國防部申請赴中，也不知道多少人」。

- 二、報載馮世寬部長與淡水武聖宮的師父曾經一同前往中國浙江參拜，並參與「天台國際濟公文化交流盛會」，他們的活動甚至還到日本等地弘法，而「馮防長」參加這個活動的蛛絲馬跡，是在大陸「天台縣委老幹部局」網站中找到，有一篇文章寫到：「2011 年台灣行天武勝宮」組織了 108 名信眾，由原台灣空軍上將馮世寬先生帶隊。而陸方組織 5 個藝術方隊 300 多人參加的盛大歡迎儀式，為兩岸文化交流。
- 三、濟公文化的發祥地浙江省天台縣，是浙江省第三個獲中共中央台辦、國務院台辦批准設立的海峽兩岸交流基地。大陸官方曾經在此舉辦中華濟公文化節暨海峽兩岸交流基地授牌儀式。國台辦交流局副局長嚴中洲為濟公故里授牌，天台縣人民政府縣長徐森在活動致辭，希望兩岸文化以此為契機，建立長期合作機制，並將交流合作活動延伸到更多領域。
- 四、若退役中將吳斯懷及王文燮、夏瀛洲等人參加官方活動，適用國防部頒「從事國防事務現職及退（離）職人員申請進入大陸地區作業規定」之相關規定，那麼馮世寬部長曾有的大陸之行也屬不當！爰此；有關應即明確說明，以解社會大眾疑惑，並應嚴防遭有心人刻意利用此話題，再渲染及製造族群對立及社會問題！
- 五、政府若認為吳斯懷等人行徑，已逾政府允准限度，那當立即訂定相關規範，對所有現職或退職的公務人員均應予以律訂，且亦不應只限大陸地區，以有效亡羊補牢！